**一、项目概况**

 （一）按照“立足实际、科学组织、专业分类、贴近实战”原则，以培训和训练全市军地应急救援队技能骨干教员，有力提升全市军地应急救援队伍救援综合能力为目标，采取救援技能资质培训、救援队伍拉动合练、救援专业分类测试多方式展开共训共练工作，为2021年度全市防大汛、抢大险、抗大灾及救援队伍应急准备打下坚实基础。

（二）成都市应急管理局拟采购2021年全市军地救援队伍共训共练服务一项，本项目分为1个包。主要内容为：救援技能资质培训。

1. **服务内容及要求**
2. **培训专题内容**

 为便于统一组织训练测试，确保所有集训人员安全和测试顺利进行，无人机和冲锋舟操作培训地点设在同一场地组织，应急救援员和山地救援（高空绳索）资质培训地点设在同一场地组织，4项科目必须实行准军事化和封闭式管理。

**1、无人机操作培训**

1.1供应商负责教学授课、队伍管理、后勤保障、考核颁证及相关工作。考核授予证书为民用无人机驾驶员AOPA合格证。供应商负责对接相关单位负责教学考核及颁证。

1.2培训时间：2021年6月底前，15天，每天上午9点-12点，下午2点-5点（含周末）。

1.3科目内容：理论教学包括遥控器、电池及充电器、机体及组装、调试以及遥控试飞等；实操飞行包括教练机训练、航线训练、起飞与降落训练、主飞行训练、紧急情况下操作指挥，后期软件教学包括课室宣讲和学员上机实操，一人一机。

1.4培训计划人数：5人。

1.5培训地点：培训地点应为当地人民武装部授权组训的场地，供应商有对参训人员进行军事化的管理经验，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培训地点需供应商协调当地消防、公安、政府配合。

**2、水域救援（冲锋舟操作）**

2.1供应商负责教学授课、队伍管理、后勤保障及相关工作。考核授予证书为成都市海事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船舶船员适任证书。供应商负责对接相关单位负责教学考核及颁证。

2.2培训时间：2021年6月底前，5天。

2.3科目内容：冲锋舟结构认识、操作使用、体能训练、装备使用、静水救援技术、冲锋舟操作、河中沙洲救援及离岸、航行、靠岸、夜航等。

2.4计划培训人数：30人

2.5培训地点：培训地点应为当地人民武装部授权组训的场地，供应商有对参训人员进行军事化的管理经验，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培训地点需供应商协调当地消防、公安、政府配合。

**3、应急救援员资质培训**

3.1供应商负责教学授课、队伍管理、后勤保障、考核颁证及相关工作。拟考核授予证书为五级应急救援员证（初级工）。

3.2培训时间：2021年10月底前，5天。

3.3科目内容：课程包括应急救援职业道德、基础知识，技能操作包括预防与应急准备、监测与预警、社区应急救援、建筑物坍塌搜索与救援、山地(绳索)救援、危险化学品应急事故应急救援、矿山(隧道)救援、水域搜索与救援、伤病员应急救治、救援善后等。

3.4计划培训人数：50人。

3.5培训地点：培训地点应为当地人民武装部授权组训的场地，供应商有对参训人员进行军事化的管理经验，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培训地点需供应商协调当地消防、公安、政府配合。

**4、山地救援（高空绳索）**

4.1供应商负责教学授课、队伍管理、后勤保障、考核颁证及相关工作。拟考核授予证书为山地绳索救援技能认证。

4.2培训时间：2021年10月底前，5天。

4.3科目内容：一般性救援队伍常用初级绳索技能培训相关课程，绳索行进技术及作业类认证，含理论与实操。

4.4计划培训人数：10人。

4.5培训地点：培训地点应为当地人民武装部授权组训的场地，供应商有对参训人员进行军事化的管理经验，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培训地点需供应商协调当地消防、公安、政府配合。

1. **培训要求**

1、严格执行培训任务，不得随意调整、变更培训期数、培训天数、培训内容、培训对象等内容；确需变更的，应提前15个工作日，持申报计划表向采购人相关领导审核，审核通过方可变更相关内容。

2、供应商应在培训结束七个工作日内向成都市应急管理局提交汇编成册的培训资料。

1）资料内容：培训实施方案、培训手册（培训指南）、培训项目总结、学员花名册、集体照片、课程安排表、学员考勤表等；

2）上述资料内容包括纸质版两份和扫描件（加盖公章）；

3）培训绩效评估报告（进度绩效报告和项目完成绩效报告）

4、供应商应做好后勤保障工作，服务费用包含全部费用，如培训费、场地费、人身意外险、食宿费、交通费、师资裁判费、考核费、准备物资等完成此项工作的全部费用。补考费用由参训人员自理。

**5、安全要求**

5.1疫情防控

 设置消杀通道；登记测量培训人员的个人信息、体温；检查天府健康二维码。

 5.2安全防控

 专门设置安全监督组，紧急处理培训现场伤害、人员冲突、踩踏、暴力等事件，并配合当地公安做好相关事宜。

5.3意外伤害防控

现场设立应急医疗保障区（120专业机构）；水域救援（冲锋舟操作）、山地救援 （高空绳索）实操前统一检查保险购买凭证（保单或发票）。

5.4现场应急保障方案

供应商制定并安全实施停电、避险、防汛及其他应急方案等，并能取得当地消防、公安及镇街政府的积极支持。

5.5如因供应商过失导致发生安全等各类事故，由供应商负全责。

**三、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

自采购合同签订生效日起至2021年11月10日前完成所有培训工作并交付相关资料给采购人。无人机和冲锋舟操作培训需在2021年6月30日前开展，应急救援员和山地救援（高空绳索）资质培训地点需在2021年11月10日前完成。

**（二）付款方式：**

第一次支付：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工作日支付合同金额的50%；

第二次支付：完成所有工作经采购方部门负责人验收确认签字后支付剩余合同款项。

**（三）供应商须对采购项目作出保密承诺，发生泄密情形的承担相关责任（提供承诺函）。**

***注：1. 以上技术、商务要求为本次磋商采购活动体现满足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采购项目最低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